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文教·史地

内政年鉴（土地篇 上）



大象出版社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907

主編
虞和平

中國抗日戰爭史料叢刊

907

文教
史地



大象出版社

虞和平 主編

內政年鑒（土地篇 上）

內政年鑑

陶君題

商務印書館編印 萬有文庫

第一集

萬有文庫之編印，爲中等學校及一般圖書館作整個的貢獻。其內容於中外各科要籍，治學門徑之書，以及必要的參考圖籍，無不包羅。支配適當，系統分明。版式大小一律，書脊編印號碼，另附分類書名著者各種目片，極便管理。故自本書發行以來，因以成立之圖書館多至數千。第一集一千零十種，早已全部出版。現在存書無多，如承惠購，尙祈從速。

- ▼冊數 第一集正編一千種，分裝二千冊，另加大本精裝參考書十種，分裝十二冊。附分類書名著者目片三千二百八十二張。
- ▼版式 正編高市尺五寸二分，寬三寸五分；大本參考書高市尺八寸，寬五寸七分，一律用上等道林紙精印。
- ▼售價 實價六百元。
- ▼書櫥目片櫥柳安木製，實價一百五十元。
- ▼樣本 第一集目錄附樣張，函索即寄。

第二集

本文庫第二集所收各書，與第一集銜接，而範圍益廣。在基本讀物方面，則加重國學基本叢書與漢譯世界名著之數；在治學入門書方面，則以自然科學小叢書與現代問題叢書而代第一集之農工商醫等小叢書。在參考書方面，則收入十通與佩文韻府。至廿五年三月底止，正編已出前三期書，參考書已全數出齊。

書名	冊數
國學基本叢書二集	一千二百冊
漢譯世界名著二集	一百五十冊
自然科學小叢書	四百五十冊
現代問題叢書初集	五十冊
十通	二十冊
佩文韻府	六冊
參引一冊	一冊

- ▼版式 正編高市尺五寸二分，寬三寸五分；大本參考書及參引高市尺八寸，寬五寸七分，一律用上等道林紙精印。另附書名著者目片約三千張。
- ▼售價 第三期出書後六百十元；第四期出書後六百四十元；均另加郵費。第五期出書後六百八十元。
- ▼出書期 正編分五次出書，廿四年三月起，每半年出書一次，至廿六年三月出齊。
- ▼樣本 第二集目錄附樣張，合訂一冊，承索即行寄奉。

商務印書館編輯

叢書集成

叢書集成選輯最實用最名貴之叢書百部，汰其重複，實存四千餘種，一書分見數叢書者，存其最善之本，博大精深，為我國學術專著之總匯。更依照王雲五氏「中外圖書統一分類法」加以整理，先分為十大類，再分為五百四十一小類。學者檢取任何專科讀物，或與其研究相關之資料，俯拾即是。叢書百部，原刻本價值萬金以上，且絕難全部購致。今敝館分別用道林紙及新聞紙印刷，售價僅約及原書二十分之一或四十分之一。凡研究我國古代學術專著者，當以購讀本書為最經濟最便捷也。

▼版式冊數

初編包含叢書一百部，子目四千餘種，約二萬卷，分裝四千冊，分道林紙本與新聞紙本兩種，版式寬市尺三寸五分，高五寸二分，與舊有文庫完全相同，另附書名著者卡片。

▼出書期

初編分五次出齊，自廿四年十二月起至廿六年十二月止，每半年出書一次。

▼定購價

第二期出書前道林紙本一次交六百元，新聞紙本一次交三百元，另有分期交款辦法。

▼目錄樣張

目錄一厚冊，內含叢書百部提要、分類說明及分類子目，定價二角，樣張承索即贈。

內政年鑑目錄

土地篇

第一章 疆界

第一節 國疆之現勢

第一目 中日國界

第二目 中俄國界

第三目 中英國界

第四目 中法國界

第五目 海疆

第二節 國疆之變遷

第二章 面積

第一節 各省市區地方之轄境總面積

第二節 各省縣轄境面積

第一目 江蘇省

第二目 安徽省

第三目 江西省

第四目 湖北省

內政年鑑 土地篇 目錄

第五目 湖南省

第六目 四川省

第七目 山東省

第八目 山西省

第九目 河南省

第十目 河北省

第十一目 陝西省

第十二目 浙江省

第十三目 福建省

第十四目 廣東省

第十五目 廣西省

第十六目 雲南省

第十七目 貴州省

第十八目 遼寧省

第十九目 吉林省

第二十目 黑龍江省

第二十一目 新疆省

第二十二目 陝夏省

第二十三目 甘肅省

第二十四目 青海省

第二十五目 綏河省

第二十六目 察哈爾省

(D) 一

內政年鑑 土地篇 目錄

第二十七目 綏遠省.....一〇〇

第三章 圖誌徵集.....一〇三

第一節 輿圖.....一〇三

第二節 通誌.....一二三

第四章 地政機關.....一四八

第一節 中央地政機關.....一五〇

第一目 中央地政機關之沿革.....一五〇

第二目 中央地政機關之現況.....一五四

第二節 地方地政機關.....一五五

第一目 省地政機關.....一五五

第二目 市地政機關.....一六三

第三目 縣地政機關.....一七一

第五章 土地測量.....一七三

第一節 中央土地測量.....一七三

第二節 各省市土地測量.....一七七

第一目 江蘇省土地測量.....一七七

第二目 安徽省土地測量.....一八八

第三目 江西省土地測量.....一九〇

第四目 湖北省土地測量.....一九三

(D)二

第五目 湖南省土地測量.....二〇五

第六目 河南省土地測量.....二〇七

第七目 浙江省土地測量.....二〇九

第八目 廣東省土地測量.....二一五

第九目 廣西省土地測量.....二二四

第十目 雲南省土地測量.....二三一

第十一目 甘肅省土地測量.....二三六

第十二目 南京市土地測量.....二三六

第十三目 上海市土地測量.....二三九

第十四目 北平市土地測量.....二四一

第十五目 青島市土地測量.....二四二

第六章 土地陳報及土地登記.....二四九

第一節 土地陳報或查報.....二四九

第一目 中央關於辦理土地陳報之規定.....二四九

第二目 江蘇鎮江等縣之土地查報及陳報.....二五八

第三目 江蘇江寧寶應縣之土地陳報.....二六五

第四目 浙江省土地陳報.....二六六

第五目 貴州省田賦清查.....二七一

第二節 土地登記及註冊發照.....二七一

第一目 江蘇省土地登記.....二七四

第二目 安徽省土地註冊發照.....二七九

第三目	江西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七九
第四目	湖北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〇
第五目	湖南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一
第六目	河南省土地登記	二八一
第七目	浙江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一
第八目	廣東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四
第九目	廣西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六
第十目	雲南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六
第十一目	寧夏省土地註冊發照	二八七
第十二目	南京市土地登記	二八七
第十三目	上海市土地註冊發照	三一四
第十四目	青島市土地註冊發照	三一五

第七章 地權處理……………三一六

第一節 土地所有權及他項權利之處理……………三一六

第二節	公地處理	三二一
第一目	江蘇省	三二二
第二目	安徽省	三二四
第三目	湖北省	三二五
第四目	陝西省	三二五
第五目	浙江省	三二五
第六目	廣東省	三二六

第七目	廣西省	三二六
第八目	察哈爾省	三二七
第九目	南京市	三二八
第十目	上海市	三二九
第十一目	青島市	三二九
第十二目	威海衛行政區	三三四
第三節	外人及外國教會在我國境內之土地租賃	三三九
第一目	外國租界及租界地	三三九
第二目	外八及外國教會違約購買之房地	三四三

第八章 土地使用……………三八八

第一節 市地使用……………三八八

第一目	市地之區域使用	三八八
第二目	都市街道之展修或新闢	三九〇
第三目	市地重劃	三九三
第二節	農地使用	三九五
第一目	農地農戶及其分配狀況	三九五
第二目	租佃關係	四三一
第三目	各省租佃關係及租率之比較	四七九
第三節	荒地使用	四九一
第一目	荒地之面積	四九一

內政年鑑 土地篇 目錄

(D)四

第二目	荒地之增減	四九四
第三目	移民墾荒	四九五
第四目	墾闢農場	五二五
第九章 土地徵收 五二五		
第一節	中央核准徵收之土地	五二五
第二節	被徵地之分佈及其使用狀況	五三九
第一目	各國開徵地統計	五三九
第二目	各項公共事業占用徵地面積統計	五四三
第十章 地價 五四九		
第一節	各省土地地價與變遷	五四九
第二節	各市土地地價與變遷	八一七
第一目	南京市	八一七
第二目	上海市	八一九
第三目	北平市	八二六
第四目	天津市	八二六
第五目	杭州市	八三一
第十一章 地價稅 八三二		
第一節	地價之評估	八三二
第一目	江蘇省	八三一
第二目	江西省	八三三

第三目	南京市	八三三
第四目	上海市	八三七
第五目	北平市	八三八
第六目	青島市	八三九
第七目	杭州市	八四一
第八目	漢口市	八四一
第二節 實施地價稅概況 八四二		
第一目	上海市	八四二
第二目	青島市	八四三
第三目	杭州市	八四九
第十二章 田賦 八五一		
第一節	稅率及科則	八五一
第二節	田賦總額	九五三
第一目	江蘇省	九五六
第二目	安徽省	九五七
第三目	湖北省	九五九
第四目	湖南省	九六一
第五目	山東省	九六三
第六目	河南省	九六六
第七目	河北省	九六九

附錄一 土地統計

一 農地面積統計	九七三
二 耕地面積統計	九七五
三 各種土地價格統計	九七七
四 地價變遷概況統計	九八五
五 土地生產概況統計	九八八
六 各種土地稅額統計	九八九
七 佃農概況統計	九九三
八 農村借貸概況統計	九九五
九 僱農工資統計	九九七
一〇 各省耕地面積農戶及田賦收入比較圖	
一一 農民分佈及各種農佃比例圖	
一二 各省農民及耕地面積圖	
一三 各省各等農戶及其佔有耕地比較圖	
一四 各省荒地面積及較理想的耕地面積圖	

附錄二 土地法規

一 土地法	九九九
二 土地法施行法	一〇二五
三 土地徵收法	一〇三一
四 內地外國教會租用土地房屋暫行章程	一〇三五

五 各省市舉辦地政程序大綱	一〇三五
六 辦理土地陳報綱要	一〇三七
七 公有土地處理規則	一〇三八
八 度量衡法	一〇三九
九 修正度量衡法施行細則	一〇四二
一〇 土地測量實施規則	一〇四七
一一 修正土地測量應用尺度章程	一〇六二
一二 測量標條例	一〇六三
一三 測量標條例施行細則	一〇六五
一四 測量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	一〇六六
一五 全國大三角測量實施辦法大綱	一〇六七
附 高程控制幹系圖	
平面控制幹系圖	
一六 中央大三角測量隊組織規則	一〇七〇
一七 各省陸地測量局協助各省土地測量辦法	一〇七〇
一八 農會法	一〇七一
一九 農會法施行法	一〇七三
二〇 內政部土地法規委員會章程	一〇七四
二一 修正水陸地圖審定條例	一〇七四
二二 修正水陸地圖審定條例施行細則	一〇七五
二三 水陸地圖審查委員會規則	一〇七六
二四 河套寧夏鹽鹼調查團組織章程	一〇七六

內政年鑑 土地篇 目錄

二五	清理荒地暫行辦法.....	一〇七七
二六	督墾原則.....	一〇七七
二七	獎勵補助移殖原則.....	一〇七八
二八	各省市公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	一〇七八
二九	鐵路用地徵免賦稅章程.....	一〇七九
三〇	修正農墾推廣規程.....	一〇七九
三一	修正提倡國人考察邊境辦法.....	一〇八二

內政年鑑

土地篇

第一章 疆界

第一節 國疆之現勢

中國位於東半球亞洲之東南部，北西南三面枕陸，東臨太平洋。北自北緯五十三度五十七分唐努烏梁海部之薩揚嶺脊，南至北緯四度之南，西自東經七十二度十五分帕米爾之巴達克山，東至東經一百三十五度四分黑龍江與烏蘇里江之會口。在陸地方面，與我接壤者，東北爲朝鮮，東北、北、西北爲蘇聯之西伯利亞及中亞細亞地方，西爲阿富汗，西南爲英領印度，南爲不丹、尼泊爾兩小國，及英領緬甸，法屬安南。

現在之國疆，除新疆西端帕米爾地方，與英俄接壤處，尚未劃定，及雲南省西南與緬甸接壤，所謂中英未定界之南北兩段外，其餘確定之國界線，係經數百年中多次之對外交涉所劃定，今略記其現勢如下。

第一目 中日國界

中日國界即我之遼寧吉林兩省之東南，與朝鮮接壤處，以鴨綠、圖們兩江爲

天然之界線。自兩江發源處起，向東沿圖們江之北支源石乙水，立有寧夏、金湯、河山、帶嶺、長十個界碑，爲兩國之疆界。

第二目 中俄國界

中俄國界最爲延長，情形亦甚複雜，可分東北、北、西北三天段。

一 中俄東北界

中俄東北界，又須分爲二段述之。（一）自圖們江東岸（距海口三十里）之土字界牌起，至白遼河入興凱湖之口有喀字界牌處爲第一段。此段界線，係咸豐十一年（一八六一）依上年（咸豐十年）中俄北京條約所議勘定者。其界線自土字界牌北行，轉西復東，又往北，順長嶺山脈之天然分水嶺，至帕字界牌，即額爾布圖河北行，越綏芬河而北，經傑字牌，後，界線復折向東北，經碼字牌而至拉字牌，即順白遼河東南行，而至喀字牌。（二）界線自白遼河口橫渡興凱湖而過，至湖東北隅之松阿察河口，即順松阿察河，烏蘇里江（松阿察河爲烏蘇里江之上流，松阿察河與俄境刀畢河相會後名烏蘇里江）爲天然之國界。自上第一段至此，在俄爲東海濱省，在我爲吉林省。烏蘇里江於俄境伯力城之西南，會於黑龍江。會口處立有耶字界牌。自此往西至額爾古納阿巴海圖止，即以黑龍江及額爾古納河爲天然之界線。惟在璦琿縣黑龍江之東岸，有江東六十四屯地方，依中俄璦琿條約（咸豐八年）仍爲我國領土，曾於光緒六年九年十三年與俄二次會立封堆。以上兩國地方，在俄爲阿穆爾省及外貝加爾省，在我爲吉林省黑龍江省。

二 中俄北界

中俄北界，以恰克圖爲中點，分東西兩段立界牌。自前清雍正五年（一七二七）至今未嘗變更。恰克圖爲中俄約開陸路通商埠，雍正五年劃界，雖將舊市街劃入

俄境，我國商民別築新市街於其南，於是兩國市街相毗，中以木柵爲界，屬俄者俗呼後營子，屬中國者俗呼買賣城，而皆名爲恰克圖，此國人所當留意，不宜以聽用買賣城一俗名，漫而誤會恰克圖爲非我有也。(1)北界東段，自恰克圖以東，直至阿巴海圖，共立界牌六十三。在我爲蒙古地方及黑龍江省，在俄爲外貝加爾省，其間地形至不整齊，在蒙古地方之肯特山脈及鄂嫩河，套也果勒河，均往北越界入俄境，故不能不立多數之界牌，以示兩國疆界之所在。(2)北界西段，至唐努烏梁海之沙賓達巴哈止，共立界牌二十四。其第一號，亦即東段之第一號，在恰克圖之東，名布爾古台界牌。在蒙古地方之色楞格河，於第二界牌之西，越界入俄境。在唐努烏梁海之烏魯克穆河，會貝克穆河，後於第二十三界牌之東，越界入俄境，其下游即葉尼塞河。此段界線，十九依色楞格河，庫蘇古爾泊，烏魯克穆河及貝克穆河諸流域北面之分水嶺脊，較得天然屏障。在俄爲布利亞蒙古自治共和國，及伊爾庫次克，葉尼塞斯克兩省，在我爲蒙古地方。

中俄西北界

中俄西北界，自沙賓達巴哈起，向西南至新羅西之烏茲別里山口止，爲我蒙古地方之唐努烏梁海及科布多，並新羅西北端，與俄方西伯利亞之葉尼塞斯克省，阿伊拉德自治區及新羅西，與俄方中亞細亞之可薩克，克拉克吉爾吉斯兩自治共和國接壤處。此段界線，地形最爲複雜，變更亦至多，宜略分爲三大段述之。(1)自沙賓達巴哈至奎屯山間，均循薩彥嶺及賽留格木嶺之嶺脊爲界。奎屯山當我境阿爾泰山之西陲，而賽留格木嶺則實爲聯絡唐努阿爾泰山之紐。在薩彥嶺東，唐努山北之水，均東流入克穆池克河，在賽留格木嶺東，唐努山南阿爾泰山北之水，均東南流入科布多河，在薩彥嶺及賽留格木嶺西之水，均西北流入阿巴圖河（葉尼塞河之西支），畢雅河（阿爾泰山），喀屯河（兩河均爲鄂畢

河之上流），故此段境界至爲明顯。(2)橫亘新羅西中部者爲天山山脈西界第二段，即自阿爾泰山西陲，至天山西陲之國界也。額爾齊斯河，額來爾河，伊犁河，均自東南流向西北，越界以入俄境，其間山河相間，界線有循山嶺者，爲阿爾泰山西陲（即奎屯山以西至阿克哈巴河源間），爲塔爾巴哈台山（即肯德爾利克河源至哈巴爾阿蘇山口間），爲阿拉套嶺（即哈拉達坂以西至屈恩羅博博間）。有指以上三河之南北各支流者，爲額爾齊斯河北之阿克哈巴河（自河源至西受哈拉巴河處會口止），阿克塔斯河與阿克別克河，又其南之烏勒昆烏拉斯圖河，爲伊犁河北之霍爾果斯河。至如額敏河南北，即塔城縣以西一帶，及伊犁河以南至汗騰格里山（即那林哈勒噶山口第一號界牌處）一帶，則又幾全賴界牌以爲標誌也。(3)西界第三段即天山西陲以南，至蔥嶺之國界，自那林哈勒噶山口迤西南，絕過阿克蘇，札那爾特二河之上流（下游在我國境內），迤西南至別臘里山口，又向西循郭克沙里嶺，折西南絕過郭克沙里河之上流，自此曲折往西，即循喀什噶爾河流域之北而分水嶺脊，以至蘇約克山口，又西南依蔥嶺絕過烏蘭烏蘇河源，至烏赤別里山口，又絕過瑪爾塔蘇河源，而至烏茲別里山口止，即爲中俄已定界之終點。(4)自烏茲別里山口以南，至與都庫什山東端，即帕米爾高原地方，南接印度之喀什米爾，西接阿富汗，居中英俄三國之間，帕米爾原爲中國地，其間尙未有三國共同劃定之國界。

第三目 中英國界

中英國界，自西北而趨向東南，又可分爲新印、藏印、滇緬四部份。新羅西之西南，以喀喇崑崙山脊，與印度之喀什米爾分界。西藏之阿里部西及西南，與印度接壤，地形散漫，界線曲折，跨班公湖與雅爾木湖相接處，及印度河，薩特里日河（二河上游在我國）。西藏南部有世界上最雄壯之喜馬拉雅山脈爲天然之屏

障，與印度相接處，只有錫金（即哲孟雄）北之一小段，蓋哲孟雄之西爲尼泊爾，東爲不丹，此兩小國實夾居於西藏與印度之間。不丹之東，爲印度阿薩密州，與我西藏之東南角及四康部之南接壤，猶魯藏布江即由此向東南流出。

滇緬界線又須分爲四段，因其間又有南北兩段未擬劃定界線之地。光緒二十三年滇緬續約第四條，議定自北緯二十五度三十五分之北一段邊界，即尖高山以北，俟將來查明，兩國再定界線。自尖高山以北，其西野人山諸夷部，佔地遼闊，均屬中國，西北接阿薩密州，西接那屬部落，有更有宛河，遇立開江，恩梅開江，自北而南，流貫其間。遇立開江與恩梅開江之間曰江心坡，已偏在野人山之東南，至如片馬，則應屬滇緬內地，今日西文通行地圖，多以片馬東之高黎貢山爲滇緬分界，此實未明中英界務經過之故。自尖高山以南，已劃定之界線，循瓦喇山，順南太白江，巴克乃江，南奔江，絕大盈江而南，順南碗河，至該河與瑞麗江相會處，又折東，順瑞麗江，接南陽江，至南遇江與潯江相會處，又順潯江絕而南，至南怕河入南丁江（此江西流入潯江）處止。自此以南，至南板江入南卡江（此江南流西注潯江）處，尙有未勘定之界，所謂南段未定界是，近年英人僥佔之班洪，其位置即在此段未定界北部之內。自南卡江以東，又爲已定界，向東略南，順山背而行，南至疊江，又東至南阿河入嗣清江處止，是爲滇緬界線之終點。

第四目 中法國界

中法邊界，可分滇越、桂越、粵越三段。滇越段最長，即自滇緬界終點處起，順南潯江而南，旋絕江而東，向南轉東，復折而北，大抵循南烏河之四面分水嶺爲界。又東復絕李仙江及藤條江而東，又絕元江（即紅河，在越南名富良江）（經勇開，又東經清水河及其支流，而至廣西邊界。桂越界不甚準天然界限，故我左江上流諸源，多被界線截在越南境。在龍州之西南，有水口，平而，鎮南三關，爲邊防要隘。粵越

邊界至短，其近海處，循雷北浦河之下流爲界。

第五目 海疆

環繞我國東南面者，爲太平洋之內海。自北而南，分黃海、東海、南海（又名中國海）三大區域。黃海東面爲朝鮮，昔我藩屬，而今已併於日。東海東北爲日本三島之一九州島，東面爲琉球羣島，昔亦我藩屬，而爲日本所滅。東南海之交爲台灣，台灣爲我國第二大島之一，於甲午之役，與其西之澎湖列島，同割於日，故福建省東面，今以台灣海峽爲海疆之所在。自台灣島以南至婆羅洲之北，在菲律賓羣島與越南間，均爲南海，亦稱中國海。南海各島，亦皆屬於中國，惟專江口外香港澳門，已分讓於英葡。當汕頭之南，有東沙島，其位置與汕頭香港約成等邊三角形。當雷州半島南隔琼州海峽，爲海南島。海南島之東南爲西沙羣島，又南爲南沙羣島。南沙羣島亦名珊瑚羣島，範圍最廣，自北緯十二度，以東北西南之方向，密佈於東緯一百零九度與一百十八度之間，其最南之島，約當北緯四度。南沙羣島大小近百，多數爲珊瑚礁，其地風濤險惡，航海者視爲畏途。惟我海南島漁民，年中以時出入其間。年前法人宣佈佔據之九小島，即南沙羣島中西北及西南方之數小島。南海東面爲美領菲律賓羣島，西面爲法之越南，西南遙望英屬地馬來半島及新嘉坡，南對英領北婆羅洲，均屬所謂南洋羣島，爲我華僑最盛殖之處。

第二節 國疆之變遷

在昔朝鮮、琉球、越南、緬甸皆我藩屬。台灣、澎湖亦列府縣。歐西諸國，並不與我接壤。日本亦僅隔海相望。俄人經營西伯利亞，雖在明末，所築大城，惟葉尼塞斯克一部，與外蒙相接。然中間山川阻阻，必有隔絕，故其時俄界，亦未能與中國直捷。中外正式劃界訂約，實以康熙二十八年（一六八九）中俄之尼布楚條約爲第一

次當時清廷以鄂嫩、尼布楚係我國所屬茂明安諸部落舊址，故主張以尼布楚為界，當時雖未能解決，後卒改以額爾古納河及外興安嶺為界。因係在尼布楚會訂，故稱尼布楚條約。是年十二月，即遣官立界碑於格爾必齊河諸地。歐亞大陸相連，俄為歐洲大陸國，以地理上之形勢，乃與中國首先發生邊地相接之關係。中俄邊界，佔我國陸疆之大部分，二百餘年來，交涉至為頻繁，變遷亦最多，今略記其著者如後。

尼布楚條約所定外興安嶺之界，至咸豐八年（一八五八）訂理璦條約而變更，改以黑龍江為界，將江北之地讓於俄，其大約等於今黑龍江全省。同時並訂明烏蘇里江往東至海之地，作為兩國共管，越二年訂北京條約，此江東一部份地，亦遂正式割棄，其大亦約等於今吉林全省。而庫頁島，原亦屬我，均以此前後兩約，無形放棄，其後此島為日俄兩國所分有，以北緯五十度為界。

西北方面，清初乾隆年間，領域至廣，左右哈薩克二部（今巴爾喀什湖一帶至錫爾河上游，布魯特浩罕布哈耳，（阿母河上游諸地，即其後帝俄時代之費爾干，撒馬兒罕布哈爾等省。）諸回部皆為我藩屬，當時疆界，實在巴爾喀什湖與鹹海之間。其後俄力東漸，逐次襲食中亞諸回部，清廷並不過問，及同治三年，中俄會勘西北界，在塔城訂約，大致以薩彥嶺，賽留格木嶺，塔爾巴哈台山，阿拉套山，天山諸山嶺為界，將科布多所屬之阿爾泰諸部，烏梁海二旗（牧地跨阿爾泰嶺南）及定邊左副將軍所轄之烏梁海十佐領（牧地跨阿巴圖河阿爾泰河）盡伊犁舊疆伊犁河下游及特穆爾圖泊各地，完全割棄，其大與東界咸豐八年十年所割棄之江北東地不相上下。塔約定界後歷次勘改，遂不能完全保持原狀，光緒七年，中俄改訂條約，指明伊犁西邊應歸俄國，翌年勘立界牌（即伊犁界約），塔

約之以奎屯河西邊山頂為界者，退至霍爾果斯河為界，將伊犁河南北膏腴之地三萬二千餘方里割去，光緒九年訂科布多界約，塔約舊界之依海留圖山者，退而依阿克哈巴，阿拉克別克等河為界，將齊桑涼爾東部，及額爾齊斯河南北之地六萬餘方里棄去，西界第三段，阿克蘇河、札那爾特河、阿克賽河（郭克沙勒河之上流）等河之上流，照塔約條文，係順天山之頂，以至慕嶺，自係指自天山至慕嶺之正幹，即分水嶺而言，則凡正幹以南，流入中國之水，皆屬中國可知，惟以其時劃界者不諳地理，故光緒十年訂喀什噶爾西北界約，此等河源遂被劃出界外。

西南方面，愛烏罕（阿富汗），博羅爾（約當帕米爾）拉達克（今屬喀什米爾），廓爾喀（尼泊爾）錫金（即哲孟雄）布魯克巴（即不丹），皆嘗為中國之藩屬，今已不為我有。帕米爾地方，猶有未經中英俄三國公定之疆界。道光二十八年英滅印度，哲孟雄於光緒十五年淪於英，翌年且有關於藏哲邊界中英會議之藏印條款，續甸係光緒十二年為英所併，越南則因光緒十年中法之役而喪失，自是我西南滇桂粵三省，始有中英中法界務之關係。今中英間，猶有滇緬南北兩段未定界綫，及歷年發生之片馬、江心坡、班洪等問題。

第二章 面積

第一節 各省市區地方之轄境總面積

我國疆域及各省市地方之轄境區域，未經整個測量，致面積無確定數字，茲就各方調查所得各省市區地方轄境面積之數字，表列如次。

一 各省區地方轄境面積表

省地方名稱	轄境		面積	積(舊制方里)	附註
	內政部統計(1)	參謀本部陸地測量局統計(2)			
江蘇	三三〇,〇五六	三三二,〇三五	三二七,九〇二	三二七,五七六	(4)係該省地方局統計數字
安徽	四六七,三三四	四〇五,一七一	四三六,〇七七	四七三,八一〇	(4)係該省民政廳統計數字
江西	四九八,三三〇	六〇三,四四七	五四五,八八九	四九五,四六二	(4)係該省陸地測量局統計數字
湖北	五五九,八九七	六二六,〇〇〇	五八〇,三八三	七四三,〇三四	(4)為市方里約合五五九、八 九二方里
湖南	六三九,四〇二	八二三,五四〇	六五三,九九二		
四川	一,二四一,〇八〇	一,三〇〇,〇〇〇	一,一八七,七八九		
山東	四四〇,二八〇	五四四,二一九	四四〇,八六七		
山西	四七一,四六二	四七〇,〇〇〇	五一六,四〇九	四七一,四三二	(4)係該省民政刊要(二二)。 九一所載
河南	四九〇,九一六	五二〇,六四〇	五五六,二一九		
河北	四三〇,〇〇二	四六五,四九四	四一五,六二四	四二五,一一一	(4)係該省建設廳測量處統計 數字
陝西	六三一,三〇五	五六四,八六五	五六二,四六一		
浙江	三三三,九九四	三二〇,六二四	二九〇,五五七	四〇〇,二四五	(4)係該省民政廳併海灣統計 數字
福建	三四一,八六九	四七八,三四〇	三七九,二二三		
廣東	六六七,〇四一	六五五,二七四	六八二,五〇九		
廣西	六一六,七〇九	六五五,七九七	六一九,六一一		
雲南	一,二五五,八〇一	九六四,六六〇	一,二一六,七二五		
貴州	九三七,九二六	五四〇,九六二	五二三,八八〇		(1)內政部統計尚有二十五縣 市面積在外